

#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揭阳市 城市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7〕29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我市城市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，市人民政府决定建立市城市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加强城市管理的工作部署，统筹协调全市城市管理工作。研究促进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，协调解决制约我市城市管理工作的重大问题；加强对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、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督促指导、跟踪评估和分析总结；加强重大改革事项的政策宣传，为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；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城市管理工作事项。

## 二、组成人员

- （一）总召集人：陈 东（市长）
- （二）召集人：马儒生（副市长）
- （三）成 员：黄伟忠（市政协副主席、市发展改革局局长）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陈家斌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陈少平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罗俊波（市编办主任）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林利潮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李春明（市财政局党组书记）

贝舒勉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）  
张敏生（市环境保护局局长）  
郭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  
苏鸿基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  
王全录（市水务局局长）  
陈鸿进（市工商局局长）  
王辉（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局长）  
黄克新（市城乡规划局局长）  
杨瑞良（市城管执法局局长）  
林奕涛（市法制局局长）  
吴汉通（榕城区区长）  
方烽（揭东区区长）  
林钢捷（普宁市市长）  
杜光亮（揭西县县长）  
贝继勤（惠来县县长）  
陈少伦（揭阳产业园管委会主任）  
邱鹏（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）  
陈俊谦（大南海工业区管委会主任）  
庄宝明（普侨区管委会主任）  
赖源凯（大南山侨区管委会主任）

### 三、工作机制

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由市城管执法局承担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4月10日